

“好意同乘”出事故

法官调解让好人好事不寒心

随着私家车日益普及,日常生活中的“好意同乘”情况越来越多。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民三庭法官在审理一起涉“好意同乘”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中,耐心做双方当事人工作,促成双方达成调解,既保护无偿搭乘人的合法权益,更有力减轻了“顺风车”司机的赔偿责任,有利于弘扬中华民族助人为乐的传统美德,倡导友善、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陈某与张某二人在劳务市场相识,经常在一起打零工,张某在顺路情况下偶尔接送陈某。2022年5月,陈某乘坐张某驾驶的车辆发生了交通事故,导致陈某发生严重伤害。经认定,张某负此次交通事故的全部责任。事故发生后,陈某被送至医院治疗,花费了大量医药费,后经鉴定陈某外伤伤情达一级伤残。此后双方就损失赔偿问题始终不能达成一致,陈某遂诉至宽城法院,

要求张某赔偿医疗费、伤残费等总计148万余元。

庭审中,双方诉辩激烈,情绪较为激动。尤其张某认为自己好意让其搭车,且自身不存在故意行为,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经过庭审举证、质证、双方陈述等环节,法官了解到双方虽对赔偿金额争议较大,但案件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明确,遂展开调解工作。

调解中,法官充分听取双方意见,采用“面对面”“背靠背”相结合的方法开展工作,赢得了双方信任。一方面法官充分释法明理,向张某讲明了案件的适用法律,详细解释了“好意同乘”中驾驶人并非不承担责任。另一方面,希望陈某充分考虑张某的善意助人的好心,适当作出让步,不能让好人做了好事而寒心。最终,经过法官耐心的调解,双方终于有所动容,均同意由张某分期给付陈某12.5万元,张

某亦现场履行了第一笔赔偿款3.5万元。

法官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一十七条:非营运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无偿搭乘人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应当减轻其赔偿责任,但是机动车使用人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该条规定即为本案所适用的“好意同乘”裁判规则,但供乘人对搭乘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仍有不可推卸的保护义务。

法官寄语:“好意同乘”作为一种善意施惠、助人为乐的行为,属于互帮互助的传统美德范畴,符合友善和谐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应予以鼓励。为了让“好意同乘”好事不变坏事,建议被搭乘人谨慎驾驶,确保安全出行,搭乘人也要自觉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莫让好意变成悲剧。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有租无还”男子涉诈被刑拘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奋进派出所破获一起合同诈骗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近日,奋进派出所接到郭先生报警称,其将铁板租借给男子李某航,但合同到期后,李某航不但没有按约定支付租金,还不偿还铁板,如今李某航已处于失联状态,担心自己被骗,遂立即前来报警求助。接警后,民警刘东旭、张旭立即展开调查。发现犯罪嫌疑人李某航

曾从多处租铁板,然后变卖给废品收购厂,所得钱款用来消费挥霍。得知情况,民警立即通过信息研判锁定犯罪嫌疑人李某航的藏匿地点,经蹲守布控成功将其抓捕归案。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李某航如实供述了其通过租借铁板变卖并获利20余万元的犯罪事实。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航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男子洗浴中心丢失名表 民警及时找回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长新街派出所接到王先生求助称,其前一天晚上在某洗浴中心时,将自己价值10多万元的名表遗忘在更衣柜里,等到中午才发现,返回寻找时表已经不见了,希望民警帮助找回。

接警后,民警孙宇泽、车哲仁立即赶到该洗浴,对进出更衣室的人员及登记信息进行逐一比对细致排查,最终在民警的不懈努力下,终于找到捡表男子,并将手表成功追回。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中院远赴千里之外 异地强执促履行

近日,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远赴河北邯郸,历时三天,对异地执行财产进行强迁,有效保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

申请执行人吉林省某担保公司与被执行人河北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执行中,长春中院查封了被执行人所有的案涉抵押不动产并进行处置,其中一处财产由案外人邯郸市某公司占有、使用,经营酒店。案外人提出的执行异议、复议均已被驳回,但占有、使用人并未主动自行迁出。申请执行人为国有控股企业,为避免国有资产流失,维护合法权益,必须将占有、使用人强制迁出。

因案涉财产位于河北省邯郸市,距离长春1300多公里,为本不容易的强迁增加了难度,但执行法官并没有因此退缩。在执行局局长孙青山、执行处处长郭鹏的指导下,办案法官李德龙快速制定强迁方案,经过多次研究讨论,不断完善,为强迁顺利推进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9月18日,执行干警分两批出发前往邯郸,首批乘坐动车先行抵达邯郸,为强迁做好准备工作,另外一批干警随后抵达。同时,沟通协调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确定强迁执行一应事宜。

次日一早,执行干警兵分两路,

一路到达强迁现场实地调查了解酒店目前经营情况。另外一路赶赴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协同执行事宜进行沟通协调。按照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步骤、人员分工,并做好突发情况应对,为正式强迁做足准备。

9月20日,本次强迁有序顺利进行。最终,在法院的多方努力下,申请执行人与占有、使用人达成协议,占有、使用人全力配合后续执行工作,并缴纳了50万元保证金。申请执行人同意其在案涉财产拍卖、交接前继续占有、使用案涉财产,并且冻结了酒店的应收租金。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白县长白镇边境派出所 组织开展“送法进校园,普法护成长”宣传教育活动

近日,长白县长白镇边境派出所组织民警到长白朝鲜族自治县第一中学进行法

治教育讲座。期间,民警通过多个方面深入浅出地讲解,增强了学生的法律观念。

同品“百家宴” “吃”出和谐邻里情

近日,松江河镇临河御景小区活动室内热闹非凡,抚松林区基层法院干警与红旗社区工作人员联合邀请辖区居民带上自己精心烹制的美味佳肴,开启一场浓浓邻里情的社区百家宴,大家品

尝着花样美食,向法官咨询婚姻、继承等诸多方面的问题。气氛浓时,大伙共同玩起了抢椅子、数字抱团等有趣游戏,在场每一位群众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宿连皓

个人房出售

青年路长安世家小区7栋6楼
98.74m², 简单装修三室一厅两卫,(带露台),不把山,南北通透55万元可贷款(低首付)。
电话:13844177789

招商公告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因业务需要现面向社会招收“吉林省老字号伴手礼联名推广项目”供应商(须持有老字号证书)及重点开发项目供应商,截止时间10月13日15:00,详情咨询王女士82757449/13251811188

招商公告

中环六区(长江路与亚泰大街交汇)一楼临街门市161m²,对外公开招租88959836

声明公告

榆树市聚友特色麻辣烫店将编号JY22201820153764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团山街道天朗社区老年协会和关心下一代协会拟办理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不办理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联系人:邵雪
联系电话:0431-89290500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天朗社区 特此公告
2023年10月10日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团山街道首山路社区老年协会拟办理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不办理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电话:81211176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首山路社区 特此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首山路社区 2023年10月9日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贵阳街社区志愿者助残扶困服务分队拟办理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不办理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联系人:马晓晨
联系电话:19904406311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新广街道贵阳街社区,特此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贵阳街社区志愿者助残扶困服务分队 2023年10月10日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贵阳街社区志愿者文艺宣传服务分队拟办理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不办理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联系人:马晓晨
联系电话:19904406311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新广街道贵阳街社区,特此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贵阳街社区志愿者文艺宣传服务分队 2023年10月10日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贵阳街社区志愿者医疗服务分队拟办理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不办理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联系人:田汉鑫
联系电话:18088637821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上海路社区,特此公告。
长春市宽城区新发街道上海路社区志愿者医疗服务分队 2023年10月10日

招租

土地招租

我公司现对土地及库房对外招租,所有权为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招租:其一,位于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与前进大街交汇的库房用房,建筑面积为2610.82平方米。其二,为位于长春市绿园区迎宾路1392号车辆制造厂场院整租,土地面积为48237平方米,建筑物(综合楼,厂房)面积为19012.53平方米。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设施齐全,价格面议,联系电话:85808809 联系人:公交物业业公司房产处

承接:公告、公示、通知、声明、遗失、拍卖、招标、出租、出售、出兑、招生、招聘、回收、搬家等生活信息类广告。

长春市吉长广告信息有限公司

天天信息

0431-81916456

注:本栏目是为信息供求双方提供便利的平台。请双方认真查验相关证件和手续的真实性、时效性。所有信息均不作为您签订合同或交易的法律依据,如有问题,本报概不负责。



订版 微信

闫春雨身份证号 220105197603061014 将鑫海华府9栋130号车库6087198号房款收据遗失金额为106000元声明作废

长春市德贤瑞经贸有限公司将法人章刘贤良(编号2201021098596)、法人章张宇(编号2201021368498)、公章(编号2201021098691)丢失,声明作废

宽城解美荣西医妇科诊所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登记号宽卫发20200014丢失,声明作废

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升水产摊位将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12201100263179,声明作废

吉 AG2172 行驶证登记证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吉 A9Z16Y 行驶证丢失登报声明作废

吉林三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将财务专用章、法人章(法人:付殿林),丢失声明作废

本人穆金萍将长春中泰实业有限公司北B栋16.18号库保证金票据丢失,票据号1304504金额2000元,声明作废

张明刚将抚松县松江河镇砌福楼花园E-4区7-1-403室,面积61.20平《房屋征收产权调换协议书》丢失声明

吉林省玺诺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将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2MA177A596D、公章2201022249057、财务章2201022247705、法人章尚蔚2201022248825丢失,声明作废

吉林省华信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将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95222482J 声明作废

章文遗失北华大学学校学生证,学号202221010331,声明作废

吉林省宏源嘉行商贸有限公司将法人章赵丹(编码2201063252235)丢失,声明作废

二道区霖盈物资经销处将财务章编号:2201052132830;法人章(法人:梁国珍)编号:2201052133474;公章编号:2201052132260丢失,声明作废

周振兵,吉 C1W756 蓝色捷达机动车,车辆号牌,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全部手续丢失,声明作废

广东碧桂园现代生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遗失周晓光法人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挂失

长春市鑫辉兴新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不慎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刘小川(身份证号220182198306043917)在长春金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新星宇·金麟府F区5号楼1403,日期2020年12月28日编号0010537金额柒拾捌万叁仟贰佰捌拾叁元整(783283元)房款收据原件丢失,声明作废

长春市启航仓储有限公司公章(2201953266663)财务章(2201953479532)法人章(陈雪琼220195346682)发票章(2201952199377)丢失,声明作废

祝士强(身份证号220124197309011832)将上岗证丢失,证件号码2201836011018000701声明作废

本栏目只提供信息发布服务,不作为承担法律依据双方交易前核实身份,请勿交纳任何费用,后果自负